

高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高环验字〔2016〕36号



关于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 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对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报告已收悉，该项目相关设施均已完成。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局2016年11月23日验收组对你单位的现场验收情况形成“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纪要”（见附件），及监察大队对整改情况的核查，我局原则上同意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同时要求你公司完善以下事项：

一、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注意生产车间清洁卫生，加强车间管理，减少粉尘、

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三、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避免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厂区加强绿化，栽种高大乔木等植被，形成防护层，减轻项目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验收组其他要求完善的意见。

附件：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纪要

高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12月26日

高安市环境保护局人秘股

2016年12月26日印发

附：

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 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纪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高安市环保局于2016年11月14日组织有关单位在高安市召开了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高安市环保局副局长艾少华，监察大队贾小滨，监测站席新兵，环评科甘茜，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单位代表共计6人，会议成立了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

验收组与与会代表听取了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高安市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解读，现场检查了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工程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设施投资50万元。新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消化车间、碳化车间、脱水车间、烘干车间、筛分车间、仓库、办公楼、宿舍、食堂。项目以石灰石为主要原料，经煅烧、筛分、消化、精浆、熟浆、破碎、烘干、筛粉等工序达到年产3万吨轻质碳酸钙、1万吨活性碳酸钙和1万吨超细活性碳酸钙的生产规模。

二、企业环评批复、环保执行及验收监测结果情况：
江西省高峰碳酸钙有限公司碳酸钙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项

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于2004年8月获高安市环境保护局审批，2016年9月18-19日，深圳市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深粤环科（建）字〔2016〕第【YHK20161011（6615）01】号。项目基本按环境影响登记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环保措施，配备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对工程各产污环节进行了治理。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经治理后达标排放。

三、污染防治措施：

水污染防治。锅炉用水除尘废水、空压机废水、碳化工序废水及其它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采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外排，验收监测显示达标。

大气污染防治。锅炉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15m排气筒外排；干燥炉废气经水喷淋+15m高排气筒外排；筛粉车间主要为无组织排放。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消化工段产生的废渣外售用于铺路，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环境噪声污染防治：通过合理布局、选择低噪音设备，采用消声、减震、防振等综合措施减轻机械噪声。验收监测报告显示监测达标。

：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原则同意该项目在完成以下整改后，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 （一）尽快完成煤棚、除渣棚等的建设。
- （二）完善固废堆放场所的地面硬化。
- （三）疏通排水沟，完善雨污分流。
- （四）安装环保标示。

同时要求加强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 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注意生产车间清洁卫生，加强车间管理，减少粉尘、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三)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避免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厂区加强绿化，栽种高大乔木等植被，形成防护层，减轻项目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 验收组其他要求完善的意见。

验收组全体成员

2016 年 11 月 23 日